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3年5月11日12: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毛时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本次博思数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采科技”）以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新股东同时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事项有利于提升数采科技综合实力，促进其业务发展。本次交易遵循客观、公平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控股子公司福建博思云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有利于增强其资金实力,促进其业务的稳步开展。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一日